

广州市停发或终止社会救助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对象退出 最低生活保障 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 特困人员 支出型困难家庭救助范围，现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镇（街）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3 年 4 月 6 日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

监督电话：36899722 邮箱：huaduqujiuzhu@126.com

保障对象姓名	家庭人数	保障人数	保障金额（元/月）	家庭所在镇（街）、村（居）	备注
杨瑞煊	2	2	14	花城街杨二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边。
邓丽冰	3	3	260.2	花城街东边村	拟申请低保。
罗和群	5	5	274.2	梯面镇民安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边。
邓天带	5	4	267.2	梯面镇西坑村	此户在现有居住条件下加建房屋，收入增加退出低边。
贞任贵	2	2	492.4	赤坭镇瑞岭村	死亡停救
陈日好	3	3	260.2	赤坭镇瑞岭村	此户名下有车辆登记不符合，退出低边。
宋新桂	3	3	21	赤坭镇锦山村	经济核查收入超标，退出低边。
刘新明	3	3	21	赤坭镇锦山村	此户名下有两套房产不符合，退出低边。
刘敬键	4	4	745.6	花山镇两龙村	死亡停救
侯锦棠	2	2	253.2	花山镇布岗村	死亡停救
温志恒	3	3	260.2	炭步镇民主村	家庭情况变化不符合，退出低边。
邝桂霞	1	1	7	炭步镇新太村	死亡停救

审批单位（盖章）

2023 年 4 月 6 日

注：未成年人信息不予公开。